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披露的《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126)。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 号——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截止 2018 年 4 月 13 日收盘,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竞价交易方式已买入公司股票 5,969,078 股,约占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1.14%,成交金额为 11,204.7 万元,成交均价约为 18.77 元/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的购买。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2 个月。特此公告。

深圳大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三日

